

项目编号: 2018YJSY108

2018年四川大学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协议书

甲方: 研究生院 乙方: 蔡和 (姓名)
丙方: 梁星 (导师) 丁方: 华西口腔医学院 学院/所/中心

根据《四川大学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实施办法》的规定, 协议方就立项项目达成如下协议:

- 一、甲方为乙方提供经费支持, 并参与对乙方项目的监督管理。
- 二、乙方认真履行项目负责人职责, 切实保证研究工作时间, 接受丙方的业务指导, 并努力完成项目的预定目标; 乙方应按规定报送项目进展情况, 接受甲方、丙方、丁方的监督管理; 乙方保证基金严格用于所资助项目的科研开支, 经费发票在报账前需经丙方签字核实。
- 三、丙方为乙方提供相应科研条件, 指导乙方开展项目研究, 并负责对乙方项目的全程管理; 丙方指导乙方的科研经费开支, 并需在经费发票上签字。
- 四、丁方为乙方提供相应科研保障条件, 支持乙方开展项目研究, 并参与对乙方项目的监督管理。
- 五、涉及项目研究人员、目标、内容、期限、预算以及中止研究工作等重要变动时, 乙方应主动提出申请报告, 经丙方、丁方签字同意后报甲方备案。只有一次因乙方个人原因且未经批准而自行终止课题的, 须全额退还甲方拨付项目经费。
- 六、乙方发表的项目科研成果须标注“四川大学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资助”(Supported by Graduate Student's Research and Innovation Fund of Sichuan University), 乙方与第三方进行科技成果转让中涉及资助项目内容的, 应经甲方、丙方、丁方同意。

本协议未尽事宜, 协议方协商解决。

本协议一式肆份, 甲乙丙丁方各执一份。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, 有效期至项目结题止。

甲方: 四川大学研究生院
盖章:

乙方 (项目负责人签字):

丙方: (导师签字):

丁方: 四川大学 华西口腔医学院 学院
盖章:



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证书

Certificate of China Postdoctoral Science Foundation Grant

四川大学

博士后研究人员

陈俊宇

（全国博管办编号为 199701），获得第 64 批中国博士后科学
基金面上资助 一 等资助，资助编号为 2018M640931 。

特颁此证。

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

2018 年 11 月 20 日

证书查验请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

申报编号: 19ZDYF1335 立项编号: 2019YFS0142 密级: _____

四川省科技计划项目 任务合同书

计划类型: 重点研发项目

基于牙种植区软硬组织一体化修复的MOFs/多巴胺改

项目名称: 性复合支架的构建及生物活性研究

承担单位: 四川大学 (盖章)

项目负责人: _____ (签字)

推荐单位: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

立项经费: 20 (万元)

项目起止年限: 2019-01-30 至 2022-01-30

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制

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批准通知

陈俊宇 先生/女士：

根据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》和专家评审意见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（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）决定批准资助您的申请项目。项目批准号：81901060，项目名称：基于贻贝湿粘接特性的ZIF-8仿生骨胶水优化GBR骨增量技术及其成骨机制研究，直接费用：21.00万元，项目起止年月：2020年01月至 2022年 12月，有关项目的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附后。

请尽早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（<https://isisn.nsfc.gov.cn>），获取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计划书》（以下简称计划书）并按要求填写。对于有修改意见的项目，请按修改意见及时调整计划书相关内容；如对修改意见有异议，须在电子版计划书报送截止日期前向相关科学处提出。

电子版计划书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（<https://isisn.nsfc.gov.cn>）上传，依托单位审核后提交至自然科学基金委进行审核。审核未通过者，返回修改后再行提交；审核通过者，打印纸质版计划书（一式两份，双面打印），依托单位审核并加盖单位公章，将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订在其中一份计划书之后，一并将上述材料报送至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材料接收工作组。电子版和纸质版计划书内容应当保证一致。

请注意：依托单位应在邮寄纸质版计划书时，补交获资助的青年科学基金项目、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和重点项目申请书的纸质签字盖章页（A4纸），其签字盖章的信息应与电子申请书保持一致。自然科学基金委将对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进行审核，对存在问题的，允许依托单位进行一次修改或补齐。

向自然科学基金委补交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、提交和报送计划书截止时间节点如下：

- 1. 2019年9月11日16点：**提交电子版计划书的截止时间（视为计划书正式提交时间）；
- 2. 2019年9月18日16点：**提交电子修改版计划书的截止时间；
- 3. 2019年9月26日16点：**报送纸质版计划书（其中一份包含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）的截止时间。
- 4. 2019年10月18日16点：**报送修改后的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的截止时间。

请按照以上规定及时提交电子版计划书，并报送纸质版计划书和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，未说明理由且逾期不报计划书或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者，视为自动放弃接受资助；未按要求修改或逾期提交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者，将视情况给予暂缓拨付经费等处理。

附件：项目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表

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

2019年8月16日